

**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满的提示性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月9日披露了股东大洋中科特别目的株式会社（以下简称“大洋中科”）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，大洋中科计划在2017年1月12日至2017年7月11日的期间内减持所持公司不超过900万股股份（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.2329%），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披露的《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截至2017年7月11日，大洋中科此次减持计划期满，期间其共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4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942%，现将本次减持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股东减持情况

1、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 (%)
大洋中科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6月20日 -2017年7月5日	30.965	300	0.7456
	大宗交易	2017年2月10日 -2017年2月13日	34.615	100	0.2486
	合计			400	0.9942

2、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
大洋中科	合计持有股份	1880.5441	4.6740	1480.5441	3.6798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880.5441	4.6740	1480.5441	3.6798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注：大洋中科减持期间，公司因回购股权激励离职人员股份，公司总股本减少，大

洋中科本次减持前持股比例按公司目前总股本计算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章制度和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2、本次减持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减持股数。

3、本次减持后大洋中科已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。

4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大洋中科出具的《股份减持告知函》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12日